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9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周一）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和议案已于2023年4月17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经参会监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张海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举张海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即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结束止。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17日

附件：张海涛先生简历

张海涛，男，197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学位，经济师。1998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南方证券郑州营业部投行部经理；2001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焦作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局副局长，焦作市财政局债权债务科科长；2017 年 10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人事行政总监；2023 年 4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海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票 2,024,000 股。张海涛先生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海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